附件3：

中山大学2019年运动会

教工田径、趣味田径竞赛规程

一、比赛时间

2019年11月2日全天

二、比赛地点

中山大学广州校区南校园

三、比赛项目

1．田径

男子：100米、跳远（2米板）、铅球（5公斤）

女子：100米、跳远（2米板）、铅球（3公斤）

男女混合4×100米接力（2男2女）

2．趣味田径

托球接力（男女混合）、5人6足跑（男女混合）

四、参赛资格

1．中山大学在职教职工（包括在职研究生）和工作一年以上的合同工均可参赛（请带工作证或校园卡备查）。

2．各参赛教职工必须经校医院体检合格。由各二级工会负责人在报名时对参赛教工的体检情况进行审核，并对审核结果负责。

五、报名办法

1．以二级工会为单位组队。托球接力为网球拍托网球迎面接力，每队限报4人组成一组参赛，其中女队员不少于2人；5人6足跑每队限报5人组成一组参赛，其中女队员不少于2人。

2．每队报领队1人，教练2人。队员每人限报2项（另可兼报接力），各单项比赛每项限报2人，接力报1队（男女各2人）。

3．报名队员可以兼报其他趣味项目的比赛。

六、比赛规则

（一）田径

1．径赛项目：所有径赛项目一律分组进行决赛，按成绩录取名次。对一旦因电计系统故障造成的计时失败，由径赛裁判长安排该组重跑，有关人员必须参加。

2．田赛远度项目：均只跳（投）三次，按最好成绩排定名次。

3．各项目报名人（队）数不足3人（队），则取消该项目比赛。由大会通知有关单位改报项目。

4．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颁发的最新田径规则。

（二）网球拍托网球迎面接力

1．每边2名运动员，各边男女比例自由组合。

2．每队占1条跑道，参赛运动员手持网球拍托网球跑完30米，将网球拍交对面同伴，交接时球不能离开球拍。比赛全程手不能触及拍面且网球不能落地，否则成绩无效。

3．比赛结束的运动员不得影响其它代表队的比赛，如干扰其它代表队的比赛则视为犯规。

4．计时以每队最后一位选手身体完全越过端线为准，用时少者名次列前。

（三）5人6足跑

1．比赛时每队选手将自己的一条腿和相邻同伴的一条腿在踝关节处绑在一起，比赛中如果松开则视为违例。

2．分组进行比赛，每支参赛队占1条赛道。听到“预备”口令后做好起跑准备，鸣枪（或哨声）后起跑。

3．运动员在比赛中出现摔倒而影响其它代表队运动员比赛的视为犯规。

4．比赛距离30米，依比赛成绩（时间）排名，计时以该队最后一位选手身体完全越过终线为准，用时少者名次列前。

七、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1．各单项奖励前八名。

2．个人（仅1名队员）参赛的项目，按9、7、6、5、4、3、2、1计分。集体（2名及以上队员）参赛的项目，双倍计分。

3．男女合组比赛的项目，其得分仅计入男女团体总分。

4．当场比赛结束，凭工作证自行到东田径场主席台下大会奖品组领奖。

联系人：梁恒，联系电话：13926108160